

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济管办〔2024〕29号

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打造“时尚济源” 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开发区管理办公室，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管委会各部门：

《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打造“时尚济源”实施方案》已经管委会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打造“时尚济源” 实施方案

为更好满足个性化时尚消费新需求，培育现代时尚产业集群，加快济源传统产业转型升级，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，将济源打造成时尚文化新高地、时尚产业新基地、时尚品牌新洼地、时尚活动新领地、时尚消费新阵地，全面建设豫西北、晋东南地区的“时尚之城”，制定如下方案。

一、发展目标

通过3—5年时间，济源城市建设更加时尚，城市品位更加彰显，时尚体系更加丰富，文化内涵更具特色，消费层级持续提升。建设一批时尚新地标，引进一批时尚产业、时尚名企和品牌，叫响一批文旅品牌和赛事品牌，打造一批品牌消费集聚区和时尚商圈，奋力建设创新型高品质现代化“时尚济源”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时尚城市规划建设行动

1. 坚持时尚规划引领。以《济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为纲领，立足城市定位，在城市规划、更新建设中体现时尚理念，在建筑设计中突出时尚个性，在重点片区、重点地段规划设计中融入时尚元素，彰显城市时尚品位。结合城市的功能布局、景观风貌，强化城市设计重点片区，构建济渎庙片区、老城片区、行政中心区、济源东区等具有区域特色的时尚片区。

结合全域旅游、和美乡村建设，打造特色乡村示范带、南太行风光带等一批时尚乡村高地。结合时尚产业发展规划，建设“宝龙广场城市综合体”“宣化老街区记忆”“豫光—唤醒老厂区”“白银城时尚产业园区”“蝶变—文创时尚街区”等时尚产业园区，形成时尚产业集聚效应。（责任单位：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东区管理办公室、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）

（二）时尚产业体系打造行动

2. 加大时尚产业招引。加强时尚产业规划，优化产业区域布局，立足济源实际，重点发展金银首饰、人工智能、低空经济、生命科学健康、机器人等时尚产业，引导时尚资源要素集聚，建设济源时尚产业体系。瞄准京津冀、长三角、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，紧盯时尚产业上下游影响力较大的龙头企业、链主企业，着力引进一批现代时尚产业项目，加快培育壮大时尚产业。依托十大产业链，通过整合优势产业资源要素，加速与新材料、新技术、新工艺的融合发展，提升产业链时尚度。（责任单位：示范区商务局、发展改革和统计局、工业信息和科技局、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）

3. 推动时尚品牌升级。加强品牌创建培育指导，鼓励企业通过增强设计、制造、营销能力，培育银饰、皮鞋、家居等一批时尚产业品牌，提升济世药业、中沃、优洋、希百康等一批区域质量品牌知名度，发展天坛砚等一批文化知名品牌。运用大数据、

云计算等新技术，进一步优化生产加工模式，主动适应多品种、小批量、定制化的时尚市场需求，增强定制消费体验，创建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时尚知名品牌。（责任单位：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工业信息和科技局）

4. 加快时尚名企培育。鼓励行业龙头企业、品牌企业兼并重组，通过横向联合、纵向整合做优做强，培育具有行业竞争优势的集团企业。鼓励优势企业开展协同制造、个性化定制等新模式，推动时尚创意设计与工业设计对接，在智能机器人、金银首饰等产品的设计领域加快融合，增加工业产品的时尚元素。鼓励中小企业走“专精特新”的发展道路，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和生产工艺水平，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和创新型中小企业。（责任单位：示范区工业信息和科技局）

5. 构建时尚产业平台。构建时尚产业创新体系，鼓励设立工业设计中心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，构建科研院所、实验室、企业技术中心、各类孵化器为载体支撑的多层级创新平台。加强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，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实体制造业的融合，实现企业跨领域产能协同制造。整合高校、企业、行业协会设计研发力量，吸引高端设计创意资源，培养和引进高层次创新人才，形成时尚设计核心竞争力。（责任单位：示范区工业信息和科技局、发展改革和统计局、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济源职业技术学院）

（三）时尚文化载体提升行动

6. 打造时尚文化载体。支持工文旅融合发展，盘活企业老厂房、工业遗存遗迹，加快豫光记忆文化创意园区、那些年小镇等项目建设，延续城市工业文化记忆。以创建王屋山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为抓手，发展济水之源文化旅游区、小浪底旅游度假区等一批富有文化底蕴的旅游景区和度假区，推出黄帝祭天、李白上阳台、王屋琴书等沉浸式表演，研发彰显济水文化、愚公故里等城市标识的文创产品，打造时尚文化新“ID”。推进花石村、大沟河村、清涧村等美丽乡村建设，发展“文化+农业”“民宿+康养”“乡村+旅游”等产业融合新业态，建设时尚文化乡村阵地。

（责任单位：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工业信息和科技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教育体育局、济源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）

7. 举办时尚文化活动。依托优生态科技中心、科技馆、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等，聚焦新质生产力，组织青少年机器人竞赛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、低空经济路演等活动。依托篮球城、世纪广场、体育中心等，举办中国公路自行车职业联赛、河南女篮联赛、霹雳舞锦标赛等赛事活动。依托文化城愚公剧场、济源未来美术馆等，举办中原文化大舞台戏曲展演、书画展、美术展等文艺活动。高质量举办王屋山旅游节、钓鱼大赛、太极拳推广、元宵文化文艺展演等特色活动，满足和丰富群众时尚文化需求。（责任单位：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教育体育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发展改革和统计局、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济源市文化旅游投

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)

(四) 时尚消费提质升级行动

8. 加速提升新型消费。大力发展首发经济，支持企业举办新产品、新模式、首店等发布活动。大力发展赛事经济，突出“赛事+文旅商”融合消费，将赛事流量变为消费增量。促进消费新业态发展和线上线下融合，培育网络达人、带货主播和电商特色品牌，持续举办绿色智能家电等“三进”巡展、网上年货节、电商直播等活动。支持商超同城即时配送、菜鸟无人驾驶、“互联网+”回收、“低空+”教育培训等，以数字化驱动生活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性升级。(责任单位：示范区商务局、发展改革和统计局、教育体育局、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现代服务业开发区管理办公室、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)

9. 提质扩容服务消费。注重餐饮品牌建设，开发“愚公家宴”品牌菜系，评选一批“愚公家宴”示范店。鼓励各街道办事处引进知名餐饮品牌，丰富早茶店、西餐店、下午茶等产品品类。推动老字号传承创新，评选一批济源老字号，培育一批河南老字号。(责任单位：示范区商务局、现代服务业开发区管理办公室、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)

10. 优化创新消费场景。以宝龙广场为载体，积极培育品牌消费集聚区、示范步行街，打造时尚生活消费新场景。以曲阳湖、531 铁路文创园等为载体，发展研学旅行、休闲露营、水上游乐、自驾骑行等体验式消费业态，培育文旅消费新场景。以汽车、家

电等展览展销为载体，发展“会展+”消费业态，丰富展会消费新场景。提升改造5个街道办事处的特色商业街，发展多元化夜间消费新场景。每个街道办事处打造1条时尚街区，建设1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，优化便利消费新场景，形成“一街一特色”。

（责任单位：示范区商务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东区管理办公室、济源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）

（五）时尚济源宣传推广行动

11. 引导文明时尚理念。培育文明新风尚，推进移风易俗，弘扬新风正气，引导居民树立正确的婚丧嫁娶观念，建立科学、健康、文明、低碳的生活方式，提高社会文明程度。提倡绿色消费、健康消费等时尚消费理念，营造时尚生活氛围。（责任单位：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商务局、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）

12. 加强城市形象宣传。强化时尚城市推广，通过举办艺术展览、首发首秀等时尚活动，拓展多媒体、全方位营销平台和渠道，展示济源时尚形象。利用互联网和社交媒体等，持续宣传推介，扩大济源流量，提升“时尚济源”知名度，增强城市活力。

（责任单位：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）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组建示范区打造“时尚济源”工作专班，由管委会副主任、常务副市长担任组长，分管自然资源和规

划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商务、文化广电和旅游的管委会领导担任副组长，各成员单位行政主要负责同志任组员。示范区打造“时尚济源”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商务局。该工作专班为临时机构，待工作结束后自行撤销。

（二）强化责任落实。成员单位根据各自职责，制定具体工作方案，明确专人负责，细化工作台账，做到责任人、工作任务、完成时限三明确。同时，加强沟通协调，形成工作合力，提升工作质效。

（三）加大政策扶持。积极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，探索设立时尚产业发展基金，引导社会资本投向时尚产业重点发展领域。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发多元化投融资产品，多渠道支持时尚产业企业发展。

（四）夯实人才支撑。鼓励知名设计师或设计机构在济源设立工作室、办事处、区域总部，加强时尚人才及创新创业团队的引进和培育，优化高层次人才服务机制，落实人才落户、子女就学等配套政策。引导相关机构与企业、高等院校加强合作，培育本土时尚领军人物。

主办：商务局

督办：管委会办公室八科

抄送：区党工委各部门，人武部，驻济有关单位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中级法院，检察分院，
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12月17日印发